

关于更新理财产品说明书等销售文件中 部分条款及表述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为贯彻《理财产品业绩比较基准展示行为准则》（银协发〔2022〕54号）及其他行业规范性要求，我司计划对存续开放式理财产品说明书等销售文件中部分内容进行更新优化，具体调整为：

一、业绩比较基准

（一）业绩比较基准文字性提示

原理财产品说明书中“业绩比较基准文字性提示”表述为：

“业绩比较基准是管理人基于产品性质、投资策略、过往经验等因素对产品设定的投资目标，不代表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不构成对产品收益的承诺。”

调整后为：

“业绩比较基准是管理人基于产品性质、投资策略、过往经验等因素对产品设定的投资目标，业绩比较基准不是预期收益率，不代表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不构成对产品收益的承诺。”

上述条款即日起适用于我司管理的所有存续理财产品，作为与投资者的补充约定。我司将对开放式理财产品的产品说明书进行修订，封闭式理财产品，及已经进入封闭期不再开放的理财产品，其产品说明书不再专门修订。

（二）业绩比较基准调整

原理财产品说明书中“业绩比较基准调整”表述为：

“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后原说明书将不再修订”

调整后为：删除该表述。

上述条款即日起适用于我司管理的所有存续理财产品，作为与投资者的补充约定。同时，对我司管理的所有存续理财产品，在理财产品说明书等销售文件中反映最新的业绩比较基准信息。当存续开放式理财产品的业绩比较基准根据未来市场情况进行调整时，将一并更新理财产品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二、投资者信息范围

原理财产品投资协议书中“投资者信息范围”表述为：

“前述投资者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个人基本信息、联络信息、身份信息、财产信息、账户及相关信息、交易信息、投资经验、风险偏好与投资目标、在与投资者建立业务关系过程中及服务过程中产生、获取、保存的其他与业务相关的个人信息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必要信息。”

调整后为：

“前述投资者信息包括个人基本信息、联络信息、身份信息、财产信息、账户及相关信息、交易信息、投资经验、风险偏好与投资目标、在与投资者建立业务关系过程中及服务过程中产生、获取、保存的其他与业务相关的个人信息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必要信息。”

上述条款即日起适用于我司管理的所有存续理财产品，作为与投资者的补充约定。我司将对开放式理财产品的投资协议书进行修订，封闭式理财产品，及已经进入封闭期不再开放的理财产品，其投资协议书不再专门修订。

三、评级限制条款

原理财产品说明书中“投资管理”部分关于“评级限制”的相关表述为：

“评级限制

(1) 投资债券的债项评级须在 AA（含）以上，短期融资券及超短期融资券

的债项评级须在 A-1（含）以上，若无债项评级，其主体评级须在 AA（含）以上，债项评级为 AA 债券的对应发行人评级展望不能为负面。若无主体和债项评级的，则按照产品管理人内部投资决策进行投资。

（2）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债项评级须在 AA（含）以上，不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次级档债券。

（3）对于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需遵循以下特别规定：

①可交换债券发行人质押股票不得是 ST、*ST、SST、S*ST；本批次可交换债券的质押股票数不超过该股票标的流通股本的 15%；

②单个可交换债的质押股票市值不低于本次发行可交换债的本金的 110%（不足时需补充质押，超过时可以解质押）。

（4）本产品与交易对手开展买入返售交易的，可接受押品的资质要求应当满足本理财产品说明书约定的评级要求。

（5）以上公开及非公开发行业标准、评级以及评级展望的判断以第三方机构 Wind 数据为准。”

调整后为：

“评级限制

（1）本产品投资的各类债券主体（发行人或增信人）或债项评级达到 AA 级（含）以上（投资存续期间评级调整的除外）。若无主体和债项评级的，则按照产品管理人内部投资决策进行投资。

（2）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债项评级须在 AA（含）以上，不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次级档债券。

（3）本产品与交易对手开展买入返售交易的，可接受押品的资质要求应当满足本理财产品说明书约定的评级要求。”

其中，外币理财产品仅调整境内债券部分的评级限制表述，境外债券原有评

级限制表述不变。

具体调整理财产品清单详见附件一。

四、单笔最小赎回份额

将部分理财产品说明书中“产品要素”部分的个人“单笔最小赎回份额”调整为 0.01 份。

具体调整理财产品清单详见附件二。

本次调整自 2023 年 6 月 29 日生效，若理财产品的投资者不接受上述调整，可及时按照产品说明书约定进行操作；如继续持有本次变更所涉及的理财产品，将视为投资者同意本次调整的全部内容。

我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遵循合法、正当、必要和诚信的原则，保证信息采集、处理及使用的安全性和合法性。

感谢您长期以来对光大理财的支持与厚爱！

特此公告。

光大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6 月 25 日

附件一：评级限制条款调整理财产品清单

附件二：单笔最小赎回份额调整理财产品清单